

安徽省教育厅

皖教秘高〔2019〕94号

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公布2019年高等学校 省级质量工程项目名单的通知

各高等学校：

根据省教育厅、省政府《关于推进高等学校质量工程建设的意见》等文件精神，经学校申报、专家评审、公示等环节，现将2019年高等学校省级质量工程项目名单公布如下。

一、2019年高等学校省级质量工程项目名单

（一）省级一流课程

1. 省级一流本科课程

2. 省级一流研究生课程

（二）省级一流专业

（三）省级一流学科

（四）省级一流教师

（五）省级一流教材

（六）省级一流教学团队

（七）省级一流教学成果

（八）省级一流教学条件

（九）省级一流教学管理

（十）省级一流教学保障

项目建设经费按《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19年度高等学校省级质量工程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》（皖教秘高〔2019〕79号）文件规定执行。

二、各高校要认真组织项目负责人制定项目建设计划和方案，并经学校组织专家论证通过后，于2020年2月12日前，将《安徽省高等学校省级质量工程项目任务书》上传至质量工程管理系统备案。任务书作为项目执行、中期检查和验收的主要依据。项目立项时间为2019年12月30日。

三、省级质量工程项目管理依据《安徽高等学校省级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项目管理暂行办法》（教高〔2008〕5号）进行。各高校每年12月底前，在对本校质量工程项目建设情况进

四、各兄弟学校要

要，牢固树立“一盘棋”思想，主动对接、积极融入，共同推进“双一优”专项行动“双优工程”落地见效，为全省教育高质量发展贡献智慧和力量。各兄弟学校要主动对接、积极融入，共同推进“双一优”专项行动“双优工程”落地见效，为全省教育高质量发展贡献智慧和力量。

附件：1. 2023年广东省教育厅《广东省教育厅关于推进全省中小学“双一优”专项行动实施方案》
2. 广东省教育厅《广东省教育厅关于推进全省中小学“双一优”专项行动实施方案》
3. 广东省教育厅《广东省教育厅关于推进全省中小学“双一优”专项行动实施方案》

